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喬仲琦

電話：03-3322101#7589

電子信箱：1001357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大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100788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\_1110078840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所屬相關人員參加「修訂學前兒童語言障礙評量表及修訂學齡兒童語言障礙評量表」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8月23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11102273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摘要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1年10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4時40分，請於是日下午1時開始報到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地下一樓B109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幼兒園、學前與國小教師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自行於111年9月30日(星期五)前至全國特教資訊網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)研習報名→大專特教研習專區報名，請務必自行上通報網查詢錄取狀態。

三、本案參加人員請所屬學校本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輔導室 111/09/01 08:09



1110005708

有附件

四、檢附旨揭研習計畫1份，亦可至本局桃園特殊教育資源網下載([https://department.special.tyc.edu.tw/web.php?html=news\\_details&Fid=20099&nid=12051](https://department.special.tyc.edu.tw/web.php?html=news_details&Fid=20099&nid=12051)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私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